

(附件三) 新北市 114 年臺灣原住民族語文競賽學生組增額報名表

(僅限 114 學年度為國中一年級或高中一年級者)

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學生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學生組		項目	
參賽族語別	族語		語別	
競賽員				
競賽員姓名	(姓名請勿潦草)			照片 黏貼相片 (3 個月內清晰 2 吋 半身大頭照片，未附不 受理)
身分證字號 統一編號				
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	性別		
電話	O: H: 手機:	就讀學校及年級 服務單位及職稱		
戶籍地址				
通訊聯絡地址				
指導老師(如無，可免填)				
指導老師姓名			身分證字號	
電話	O: H: 手機:	服務單位 及職稱		

競賽單位：_____

單位印信：_____

備註：一、請於報名期限 114 年 8 月 29 日 (星期五) 前以公文函送本局，若為紙本郵寄，以 8 月 29 日郵戳為憑。

二、指導老師以實質指導者 1 人為限 (不得掛名)。

三、項目欄務必填寫 族語 及 語別 (如附件四) 如阿美族語，海岸阿美；或泰雅族語，賽考利克語等

四、請檢附 113 年獲得 本市或其他縣市語文競賽 (縣、市賽) 各項或第 1 至 6 名之證明及報名匯入檔。